

东乡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东财发〔2022〕248号

签发人：马正福

关于批复 2022 年度第二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 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的通知

各相关项目单位：

为了充分发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效益，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的原则，根据《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甘财扶贫〔2021〕4号）文件精神，经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2 年第八次会议审定，确定了《东乡县 2022 年第二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东振领发〔2022〕25 号）项目计划文件，同意你单位报送的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请你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切实履行资金管理的主体责任，按规定使用资金，按项目计划进行建设，按设计要求组织实施，

按时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附件：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2

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东乡县劳务工作办公室		
项目名称	县内各就业工厂（帮扶车间）务工人员奖补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东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联系人	马玉良	18993000015	
项目总投资（万元）	223.2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万元）	223.2
县级财政安排（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期	2022年1月-12月		
项目实施计划	县内就业工厂和乡村帮扶车间：务工的所有东乡籍务工人员稳定就业满3个月以上且收入达到3000元以上的，给予劳务奖补1000元，务工满6个月以上且收入达到6000元以上的，再给予劳务奖补奖励1000元，每人每年累计享受奖补不超过2000元，		
项目总目标	对县内就业工厂和乡村帮扶车间稳定就业的1000名以上东乡籍务工人员分别为1000元/人、2000元/人落实奖补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	鼓励1000名以上东乡籍务工人员已在家门口稳定就业，实现顾家务工两不误。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州委州政府决策部署，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稳步推进转移就业工作，保障我县群众持续稳定就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	县内就业工厂和乡村帮扶车间稳定就业人员享受务工补贴人次数	≥1000人
	质量指标	务工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	100%
	成本指标	务工人员人均补助	10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务工人员年增收收入（万元）	0.6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万人）	≥1000
		带动务工人员积极就业增加务工时间	带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享受补贴后是否持续稳定就业（月）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100%

附件2

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东乡县畜牧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畜牧产业发展巩固奖补		
项目主管部门	东乡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联系人	祁光军	13519307596	
项目总投资（万元）	721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万元）	721
县级财政安排（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期	2022.09-2022.12		
项目实施计划	1. 在全县范围内，对养羊30只（或能繁母羊20只）或养牛5头（或能繁母牛3头）以上且稳定存栏4个月以上的农户3640户每户奖补500元，再稳定存栏4个月以上再奖补500元； 2. 对符合东乡县2022年畜牧产业发展巩固奖补条件的养殖场、合作社、养殖大户、龙头企业进行分标准奖补，奖补资金2000元-10万元，奖补种公羊2只-12只，从而不断发展壮大东乡县牛羊等特色养殖优势产业规模，巩固脱贫成效。		
项目总目标	通过奖补不断发展壮大东乡县牛羊等特色养殖优势产业规模，巩固脱贫成效。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发展壮大农户发展养殖的积极性，实现农户稳定增收目标。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落实奖补户数（≥**户）	4835
		羊养殖数量（≥**只）	20
		牛养殖数量（≥**头）	3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奖补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养殖补助标准（≥**元）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养殖户全年总收入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养殖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发展	推动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附件2

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东乡县畜牧业发展中心		
项目名称	东乡县“甘味”肉羊产业集群2022年续建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东乡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联系人	史清旭	15349306532	
项目总投资（万元）	580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万元）	580
县级财政安排（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期	2022.09-2022.12		
项目实施计划	实施肉羊产业良种繁育体系建设和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主要内容为肉羊新品种培育试验基地和品牌建设、良种基础母羊补贴、养殖合作社改造提升等		
项目总目标	通过奖补不断发展壮大东乡县牛羊等特色养殖优势产业规模，巩固脱贫成效。		
年度绩效目标	进一步发展壮大农户发展养殖的积极性，实现农户稳定增收目标。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	引进羊数量（≥**只）	1400
		漏孔地板改造（≥**平方米）	600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元）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养殖户全年总收入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养殖积极性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产业发展	推动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附件2

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东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名称	2022年农村危房改造及农房抗震改造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东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联系人	杨培胜		
项目总投资（万元）	8462.20	乡村振兴资金安排（万元）	1450.5
县级财政安排（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期	2022年3月-2022年11月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异地建设、原址翻建、加固改造等方式，2022年完成5551户农房抗震改造任务。		
项目总目标	在保持政策稳定性、延续性的基础上，充分发挥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机制作用，以农村低收入群体（易返贫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等刚性支出较大或收入大幅缩减导致基本生活出行严重困难家庭）、农村低保边缘家庭和未享受过农村住房保障政策支持且依靠自身力量无法解决住房安全问题的其他脱贫户为重点，继续做好新增危房动态监测和改造		
年度绩效目标	《甘肃省农村房屋抗震加固改造建设技术导则》等有关标准要求，改造后房屋必须有上下圈梁、构造柱、拉结筋等抗震措施，并预留通风口，保证正常使用安全和基本使用功能，达到抗震设防标准。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	改造房屋抗震达标户数	5551户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万元/户）	≤12.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经济收入增加（人均）	33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万人）	≥2.55
		产业结构	优化
	生态效益指标	改造房屋抗震性能（显著/一般）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生态建设进场	加快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8%

附件2

2022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名称	东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名称	2022年东乡县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项目主管部门	东乡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联系人			
项目总投资（万元）	8400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万元）	2706.3
县级财政安排（万元）		其他资金（万元）	
项目实施期	2022年-2023年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6万亩。		
项目总目标	建成坪庄乡南关村、结沟村、坪庄村、韩则岭村、双树村等实施20000亩；关卜乡：胭脂村、漫坪村、关卜岭村、和岷村、波罗村、梅滩村、草滩村、叶家村等实施16800亩；百和乡：百和岷村、达柴坪村、大岭村、丁赵家村、杜家村、赵家沟村、刘家村、石头湾村等实施9200亩；北岭乡：前进村、范家村等实施5000亩；那勒寺镇、赵家乡、五家乡、果园镇等川源区实施9000亩。		
年度绩效目标	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群众亩均可增收14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	22552.5亩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建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亩均投资标准	14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量（万人）	≥1.025
		企业正常生产（保障）	保障
		种粮积极性	提升